**臺北市建安國小109學年度學生硬筆書法比賽實施計畫**

1. 依據：
2.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。
3. 臺北市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。
4. 臺北市108學年度公私立國民小學「翰逸神飛」學生硬筆書法比賽實施計畫。
5. 目的：

一、認識中華文字之美，提高學童硬筆書法興趣與動力。

二、選拔本校修秀學生，參與臺北市學生硬筆書法比賽。

1. 報名：
2. 報名對象：請三、四年級導師推薦學生，每班限2名。
3. 報名時間：110年1月15日放學前。
4. 比賽日期：110年3月4日（週四）
5. 比賽時間：PM 12：30～1：20（50分鐘）
6. 比賽地點：藝術綜合大樓二樓大會議室
7. 注意事項：
8. 使用學校所發有格用紙，否則視為無效。
9. 作品用紙大小為A4，字數以40格為原則，每格長寬1.8公分×1.8公分。
10. 限用藍、黑色原子筆或鋼筆書寫，不得使用鉛筆、擦擦筆或紅色筆書寫。
11. 書寫楷書（以教育部公布之標準字體為準，請參閱：<http://stroke-order.learningweb.moe.edu.tw/home.do>）
12. 評分標準：
13. 筆法：占百分之50。
14. 結構與章法：占百分之50。
15. 正確與速度：錯別字或漏字每字扣總分3分。作品不得使用立可帶、立可白、橡皮擦等塗改，有塗改情形每字扣總分1分。
16. 獎勵：

三、四年級特優各1名、優等各5名、佳作若干名。

1. 其他注意事項：
2. 由於本校為初次舉辦硬筆書法比賽，故此次採預先公布比賽題目方式；題目為「贈孟浩然」詩，並發下範本及練習用紙，請學生於寒假期間練習。
3. 特優學生將代表本校參與臺北市「翰逸神飛」硬筆書法比賽。
4. 臺北市硬筆書法比賽時間為110年4月17日（星期六）。
5. 附件：
6. 建安國校硬筆書法比賽練習範本。